

杭州申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杭州申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昊科技”或“发行人”或“公司”)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科创板“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2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8]142号)(以下简称“业务规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投资者申购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及《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交所[2018]279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及《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交所[2018]279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组织实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本次发行询价和网下发行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以下简称“电子平台”)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进行,网下投资者认购本次公告。关于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的详细内容,请查阅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公布的《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的相关内容。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公告发行流程、网上申购、缴款及中签发行等环节,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1. 投资者在2020年7月13日(T1)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与网上申购时间为2020年7月13日(T1),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

2. 所有拟参与本次初步询价且符合相关投资者条件的网下投资者,须按照相关要求在2020年7月15日(T2)12:00前,通过网下投资者管理系统,注册及提交申报材料时请登录中信建投证券网下投资者管理系统(<http://chinese.citics.com>)。

3. 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对所有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所填报对象的报价按照申报价格由高到低,同一申报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申报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的按申报时间(申报时间以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记录为准)的顺序排序,剔除报价低于申报价格的报价,剔除的申购数不低于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0%。当最高申报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不再剔除,剔除比例可低于10%;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4. 网下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超过本次公告确定的发行价格,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5.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6.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本次公告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网下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7. 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承担申购责任,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2号])的相关规定,将违约投资者与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和上市申购。

8.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9.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10.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11.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12.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13.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14.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15.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16.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17.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18.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19.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20.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21.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22.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23.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24.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25.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26.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27.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28.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29.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30.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31.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32.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33.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 发行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2. 发行数量:本次发行数量不超过2,040.70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总数不超过2,040.7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00%。本次发行的股份总数不超过2,040.7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00%。

3. 发行对象:本次发行对象为符合《管理办法》、《业务规范》等相关规定的投资者,制定了网下投资者的申购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业务规范》等相关规定的投资者,制定了网下投资者的申购资格。

4. 发行价格: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元/股,发行价格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确定,且不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5. 发行费用:本次发行费用包括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评估费、信息披露费等,由发行人承担。

6. 上市地点:本次发行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7. 承销方式:本次发行采用余额包销方式,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承销。

8. 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以及研发投入等。

9. 限售安排:本次发行不存在限售安排。

10. 股利分配政策:本次发行股票上市后,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股利分配。

11. 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12. 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13. 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14. 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15. 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16. 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17. 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18. 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19. 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20. 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21. 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22. 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23. 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24. 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25. 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26. 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27. 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28. 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29. 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30. 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31. 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32. 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33. 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34. 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35. 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保荐机构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保荐机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3.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4. 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王常青、王常青

5. 保荐机构联系方式:010-83251716

6. 保荐机构网站:www.citics.com

7. 保荐机构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8. 保荐机构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9. 保荐机构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10. 保荐机构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11. 保荐机构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12. 保荐机构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13. 保荐机构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14. 保荐机构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15. 保荐机构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16. 保荐机构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17. 保荐机构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18. 保荐机构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19. 保荐机构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20. 保荐机构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21. 保荐机构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22. 保荐机构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23. 保荐机构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24. 保荐机构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25. 保荐机构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26. 保荐机构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27. 保荐机构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28. 保荐机构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29. 保荐机构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30. 保荐机构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31. 保荐机构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32. 保荐机构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33. 保荐机构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34. 保荐机构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35. 保荐机构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1. 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2.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3.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4.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5.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6.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7.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8.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9.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10.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11.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12.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13.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14.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15.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16.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17.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18.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19.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20.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21.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22.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23.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24.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25.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26.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27.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28.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29.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30.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31.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32.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33.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34.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35.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36.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37.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发行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2. 发行数量:本次发行数量不超过2,500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总数不超过2,5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00%。

3. 发行对象:本次发行对象为符合《管理办法》、《业务规范》等相关规定的投资者,制定了网下投资者的申购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业务规范》等相关规定的投资者,制定了网下投资者的申购资格。

4. 发行价格: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元/股,发行价格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确定,且不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

5. 发行费用:本次发行费用包括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评估费、信息披露费等,由发行人承担。

6. 上市地点:本次发行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7. 承销方式:本次发行采用余额包销方式,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承销。

8. 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以及研发投入等。

9. 限售安排:本次发行不存在限售安排。

10. 股利分配政策:本次发行股票上市后,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股利分配。

11. 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12. 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13. 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14. 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15. 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16. 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17. 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18. 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19. 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20. 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21. 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22. 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23. 其他事项: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24. 风险提示:本次发行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发行失败风险等。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发行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2. 发行数量:本次发行数量不超过2,650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总数不超过2,65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00%。

3. 发行对象:本次发行对象为符合《管理办法》、《业务规范》等相关规定的投资者,制定了网下投资者的申购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业务规范》等相关规定的投资者,制定了网下投资者的申购资格。

4. 发行价格: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元/股,发行价格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确定,且不低于网下发行底价,且申报价格不得低于网下发行底价。